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王振滔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经审议同意向相关合作银行申请 2017 至 2018 年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及承兑汇票等，各合作银行的授信额度以银行的具体授信为准。同意继续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作为上述额度内部分银行的抵押担保。具体抵押明细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信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后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本次董事会会议表决，同意提名王振滔、王进权、余雄平、徐旭亮、周盘山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楚修齐、毛付根、陶海

英、刘洪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九名候选董事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实行累积投票制。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意见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4 日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振滔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永嘉县奥林鞋厂厂长、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总裁等职。现任公司董事长、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政协常委、浙江省工商联副主席、温州市政协副主席、温州市工商联联合会主席、总商会会长、中国百货商业协会副会长、中国皮革协会副理事长。曾荣获第 15 届"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中国经济建设杰出人物"、"中国民营工业企业行业领袖"、"中华慈善奖"、"十大风云浙商"等多项荣誉。

王进权先生：曾用名王振权，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 EMBA。先后担任永嘉县奥林鞋厂采购部经理、奥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奥康鞋业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等职。现任公司董事兼总裁、奥康鞋业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重庆红火鸟鞋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荣获"中国营销风云人物"、"中国杰出营销案例金奖"等荣誉。

余雄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大学学历。先后担任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

徐旭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本科学历。先后担任公司市场部经理、销售部经理、美丽佳人事业部总经理、奥康品牌事业部总经理、公司监事等职。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福州奥闽鞋业销售有限公司监事。

周盘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大专学历。先后担任奥康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经理、公司外贸部大客户经理、公司瓯北制造中心总经理、重庆红火鸟鞋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监事等职。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

楚修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获得企业管理硕士学位。先后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部百货局副局长、中国百货纺织品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百货商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百货商业协会会长、中国体育用品联合会副主席、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一商友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毛付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厦门大学经济学（会计）博士。长期担任厦门大学等高校 EMBA 主讲教授，现任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陶海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政法学院法学硕士，华盛顿乔治敦大学国际法学院访问学者，现任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杭州仲裁委仲裁员、浙江律师协会涉外和海事海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九届青年联合会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海事海商业务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国际业务委员会委员、公司独立董事。

刘洪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

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曾经在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分行、华夏银行沈阳分行、广发银行大连分行等多家金融机构供职中高层管理人员，期间曾被聘任为中国科学院沈阳分院院长助理。先后担任爱蓝天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会代表、执行董事；远中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融盛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公司独立董事。